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_____已報名參加2019年5月2日至5月3日的教育營，請家長留意以下事項：

〈一〉返放學時間：2/5返學上車時間和地點如常，3/5放學下車時間為_____，下車地點不變。

〈二〉服裝：2/5穿著整齊運動校服回校。

〈三〉入營攜帶物品：(請家長在衣物內部寫上或繡上學生姓名，並用配上學生名牌之背包盛載，於2/5帶同行李上學，以進行執拾宿營物品之教學。)

1. 面巾、浴巾、沐浴露、洗頭水、牙刷、牙膏、漱口盅、紙巾、梳、數個膠袋及衛生巾(女生)。
2. 便服(衫及褲)最少一套、內衣褲兩套(一套作後備)、睡衣一套、白襪兩雙及禦寒衣物一件(如：外套)，家長宜因應子弟情況，按量增加所攜衣物。
3. 水壺、太陽帽、雨具(傘或雨衣)、防曬及防蚊用品(如：蚊怕水、蚊貼)。
4. 游泳用品：泳衣或泳褲、前往泳池時穿著的短褲及外衣(如短袖T-恤)、拖鞋。有需要者可自備泳帽、泳鏡、水袖(學校會帶備浮板供學生使用)。

營地對游泳者的溫馨提示：

- 泳衣只限在泳池內穿著，游泳者必須穿著泳衣、泳褲方可下水。
- 游泳者入池前必須經淋浴及灌足方可進入泳池，凡髮長及領的泳者必須配戴泳帽。
- 泳池內不准穿鞋、搽太陽油、使用滑浪板、浮床、大型浮具、潛鏡及蛙鞋。

〈四〉惡劣天氣注意事項：

入營當日，如早上懸掛三號或以上的颱風訊號、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而需停課，是次教育營將取消，學生需於翌日(3/5)如常回校上課。如回校後懸掛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，學生將留校至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除下，教師才帶領學生入營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謝雲鳳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

郭思穎 謹啟

2019年4月29日

回條〈學生活動〉 - 教育營備忘
(請以✓表示, 於5月2日或之前交回)

(1819-132b)

本人為 _____ 組學生 _____ 之家長, 已知悉教育營備忘內容。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2019年5月 日

家長簽署: _____